

# 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سانج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  
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

昌州职改办〔2005〕52号

## 关于批准梁新莉等4名同志取得非公有制经济组织 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吉木萨尔县、昌吉市职称改革办公室：

根据昌州职改发〔2004〕2号文件精神，经审核，批准梁新莉等4位同志取得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，批准人员名单如下：

### 一、吉木萨尔县（1人）

姓名	单位	职称名称	任职时间
梁新莉	新疆博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助理工程师	2005.08.04

### 二、昌吉市（3人）

姓名	单位	职称名称	任职时间
彭学红	昌吉市市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	助理馆员	2005.08.04
王新民	昌吉市市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	助理工程师	2005.08.04



6  
侯振生 昌吉市市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助理工程师 2005.08.04

接此通知后,请到州人事人才服务中心办理资格证书。



二〇〇五年八月四日

主题词: 人事 职称 任职资格 通知

抄送: 州人事人才服务中心。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5年8月4日印发